

**包头市九原区华电蒸汽管线安全技术评估项目**  
(招标编号: FW2024-067)

项目所在地区: 内蒙古自治区, 包头市

### 一、招标条件

本包头市九原区华电蒸汽管线安全技术评估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 招标人为内蒙古包头九原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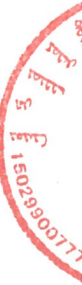
规模: 采暖系统供回水干管的管道: 公称直径  $DN < 40mm$  者, 采用镀锌钢管; 公称直径  $DN \geq 40mm$  者, 应采用无缝钢管。管径  $\leq 32mm$ , 采用螺纹连接, 套丝扣时破坏的镀锌表面及外露螺纹部分应做防腐处理;  $DN \geq 40mm$  为焊接。服务采暖面积 5 万平米。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包头市九原区华电蒸汽管线安全技术评估项目;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包头市九原区华电蒸汽管线安全技术评估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供应商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第 22 条的规定, 包括: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它条件。此外, 还应具备以下条件: 1、响应供应商在信用中国网(<http://www.creditchina.gov.cn>), 未被列入税收违法黑名单; 2、响应供应商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shixin/>),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3、供应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cr/list>”网站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4、同一个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公司不得在同一项目中同时参与磋商; 母公司和其全资子公司不得在同一项目中同时参与磋商; 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不得参加同一项目中参与磋商; 5、供应商需具有工程咨询单位资信证书; 6、参与的供应商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磋商。;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4 年 03 月 05 日 17 时 00 分到 2024 年 03 月 12 日 17 时 00 分

获取方式：现场获取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03 月 18 日 09 时 30 分

递交方式：内蒙古包头市青山区友谊大街传媒大厦 A 座 18 层纸质文件递交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 年 03 月 18 日 09 时 30 分

开标地点：内蒙古包头市青山区友谊大街传媒大厦 A 座 18 层

#### 七、其他

一、招标条件：现委托中智卓越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对包头市九原区华电蒸汽管线安全技术评估项目以竞争性磋商的方式进行采购，现邀请合格的响应供应商参加磋商。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1、项目名称：包头市九原区华电蒸汽管线安全技术评估项目 2、采购编号：FW2024-0673、项目概况：采暖系统供回水干管的管道：公称直径  $DN < 40\text{mm}$  者，采用镀锌钢管；公称直径  $DN \geq 40\text{mm}$  者，应采用无缝钢管。管径  $\leq 32\text{mm}$ ，采用螺纹连接，套丝扣时破坏的镀锌表面及外露螺纹部分应做防腐处理； $DN \geq 40\text{mm}$  为焊接。服务采暖面积 5 万平方米。4、招标范围：蒸汽管线工程穿越及并行公路安全性评价三、响应供应商的资格要求：1、供应商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第 22 条的规定，包括：(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2)具有良好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5)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它条件。此外，还应具备以下条件：1、响应供应商在信用中国网(<http://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税收违法黑名单；2、响应供应商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3、供应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cr/list>”网站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4、同一个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公司不得在同一项目中同时参与磋商；母公司和其全资子公司不得在同一项目中同时参与磋商；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项目中参与磋商；5、供应商需具有工程咨询单位资信证书；6、参与的供应商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磋商。四、满足上述条件的投标人购买采购文件时需携带以下资料原件



及复印件加盖公章一式三份：1.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2.授权委托人身份证 3.企业营业执照 4.资质证书 5.企业联系人姓名、手机、电话、传真、电子邮箱等信息。五、采购文件出售地点：中智卓越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包头市青山区友谊大街 67 号，传媒大厦 A 座 18 层）六、采购文件购买时间：2024 年 3 月 5 日-2024 年 3 月 12 日工作时间：上午 9:00-12:00 止，下午 14:30-17:00 止）七、磋商截止时间：2024 年 3 月 18 日上午 9：30 分。八、磋商地点：内蒙古包头市青山区友谊大街传媒大厦 A 座 18 层。九、采购文件请于磋商当日磋商截止时间前递交至磋商地点，逾期递交的磋商响应文件将不予接受。届时请各响应供应商派 1~2 位代表（包括拟授权委托人）出席磋商会议。十、发布公告的媒介：1.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2.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zbgg.nmgztb.com.cn/>）上发布

##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内蒙古包头九原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地 址：/

联 系 人：/

电 话：/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中智卓越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包头市青山区友谊大街 67 号传媒大厦 A 座 18 楼

联 系 人：王超

电 话：0472-6888016

电子邮件：zyzb6666@vip.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王超（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中智卓越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